关于派发一季度党风廉政建设

责任季度工单的通知

各处室: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《中共淮安市委关于派发<2017年度一季度党风廉政建设主责任季度工单>的通知》（淮发〔2017〕11号）精神，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，确保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，现将《2017年度一季度市委党史工办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季度工单》和《2017年度一季度市委党史工办主要负责人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季度工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落实。

附：1、2017年度一季度市委党史工办党支部主体责任季度工单；

2、2017年度一季度市委党史工办主要负责人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季度工单；

中共淮安市委党史工办党支部

2017年3月20日

附件1：

**2017年一季度市委党史工办主体责任季度工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
| 1 | 专题学习中央纪委七次全会、省纪委二次全会、市纪委二次全会精神； |
| 2 | 召开专题会议，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签订责任书，明确目标任务，细化责任措施； |
| 3 | 认真贯彻市委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，健全工作协调机制，制定落实措施； |
| 4 | 学习贯彻党内监督条例，全面履行党内监督职责，听取1次纪检组工作汇报； |
| 5 | 向市委、市纪委书面报告上年度主体责任履行情况； |
| 6 | 抓好元旦春节期间作风建设，开展1次专项检查并通报曝光，强化责任追究； |
| 7 | 部署落实省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反馈意见整改工作； |
| 8 | 严明党的纪律规矩，开展1次纪律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并通报情况； |
| 9 | 召开领导班于“两学一做”民主生活会； |
| 10 | 严格落实市委关于运用监督执纪“第一种形态”《实施细则》，结合实际，制定实施细则，实现有形有痕有效； |
| 11 | 部署深化“五德”教育工作，全年适时组织党员干部参加“三警一线”警示教育； |
| 12 | 向本单位干部职工公开上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及支出情况； |
| 13 | 完善责任清单，按季度向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派发季度工单； |
| 14 | 部署深化“两为”整治； |
| 15 | 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，部署开展扶贫民生领域专项整治,推进阳光扶贫,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； |
| 16 | 整改落实作风建设“三防”监督检查交办问题，举一反三、建章立制。 |

附件 2

**2017年一季度市委党史工办主要负责人**

**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季度工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
| 1 | 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纪委七次全会、省纪委二次全会、市纪委二次全会精神； |
| 2 | 认真贯彻市委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，健全工作协调机制，明确班子成员任务分工，牵头制定年度工作思路和举措； |
| 3 | 与市委签订《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》，牵头细化分解责任事项； |
| 4 | 召开专题会议，围绕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，部署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主持制定年度工作计划，与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订责任书； |
| 5 | 参加全市“三警一线”警示教育活动； |
| 6 | 向市委和市纪委报告上年度履行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情况，向市纪委书面“三述”； |
| 7 | 落实市委关于运用监督执纪“第一种形态”《实施细则》，与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； |
| 8 | 主持制定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，严格追究责任，抓好建章立制； |
| 9 | 牵头部署深化“两为”集中整治工作； |
| 10 | 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，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； |
| 11 | 部署安排元旦春节期间作风建设工作，通报曝光有关情况； |
| 12 | 严明党的纪律规矩，牵头部署开展1次纪律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并通报情况； |
| 13 | 主持召开党支部班子“两学一做”民主生活会。 |